**关于《福建工程学院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实施办法（暂行）》征求意见的通知**

各单位、各学院：

现将《关于福建工程学院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实施办法（暂行）》（征求意见稿）发送给您，请于2019年12月5日前将反馈意见发至skk@fjut.edu.cn。

科 研 处

2019年11月27日